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王建忠

電話：3322101#7416

電子信箱：9n17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興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0141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014104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海洋教育推手獎遴選及表揚計畫」1份，請踴躍推薦具指標性之「團體」或「個人」參加，並於112年6月5日（星期一）前將推薦表等相關資料函報本局彙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2月14日臺教綜（二）字第1122100128B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摘述如下：

（一）對象：

- 1、團體：實際從事、推廣或捐資贊助海洋教育著有貢獻之團體（各級學校與政府機關（構）除外），包括依法設立（或登記）有案之團體、法人、企業或廠商。
- 2、個人：實際從事、推廣或捐資贊助海洋教育著有貢獻之個人。
- 3、地方政府：推動海洋教育著有績效之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。



4、課程教學團隊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實施海洋教育教學具創新特色之教師團隊。

(二)各推薦單位應列舉推薦團體或個人之具體事蹟並提供證明資料，以書面向本局推薦，推薦程序如下：

- 1、各推薦單位應檢送推薦表（詳如附件），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及佐證書面資料，電子檔光碟1份，於旨揭期限前報局。
- 2、不符推薦資格、逾期（郵戳為憑）或資料不齊全者，均不予受理。
- 3、本局彙整推薦名單後，將遴薦「團體獎」及「個人獎」各3名。

三、如有相關疑義，請洽臺灣海洋教育中心陳俊達先生，電話：（02）2462－2192分機1248。

四、本獎相關資訊及2019年至2022年獲獎名錄等，置於臺灣海洋教育中心網站「海洋教育推手獎」專區，請逕上網瀏覽參閱（網址：<https://tmec.ntou.edu.tw/p/412-1016-6276.php?Lang=zh-tw>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桃園市政府海岸管理工程處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體育保健科(含附件)

